**公 示**

现将2023年度汕尾市交通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人员名单返回各单位公示，公示时间从2024年7月 日至2024年7月 日（共5个工作日）。若对下列同志取得资格有异议，请电话或书面向汕尾市交通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反映，反映情况的电话和书面材料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的，一律不予受理。公示完毕后将公示情况表（附件3）报汕尾市交通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受理部门：汕尾市交通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汕尾市交通运输局人事科）

联系人：卢俊己、王永楠

联系电话：0660-3328916

联系地址：汕尾市城区城苑街1号汕尾市交通运输局3楼人事科

汕尾市交通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7月4日

**公示名单 （自行下载复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申报专业** | **获得资格** | **工作单位** |
| 1 | XXX | XXXXXX | XXXXXX | XXXXXX |